

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岳政办函〔2025〕40号

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同意撤销岳阳楼区郭镇乡2处农村 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批复

岳阳楼区人民政府：

你区《关于取消岳阳楼区郭镇乡磨刀村、麻布村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的请示》（岳楼政〔2024〕68号）收悉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撤销岳阳楼区郭镇乡磨刀村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、岳阳楼区郭镇乡麻布村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等2处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。

二、岳阳楼区郭镇乡磨刀村水厂、麻布村水厂2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撤销后，应继续加强水污染防治工作，保证水质正常达标。



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4月9日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水利局。